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1年6月29日、6月30日、7月1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等相关规则，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2、经核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1年6月29日、6月30日、7月1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等相关规则，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股票异常波动情况，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自查，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日常经营情况及外部环境没有发生重大变化，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询问公司控股股东浙江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除公司已公

告事项外，公司及控股股东不存在涉及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其他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不存在涉及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三）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公司控股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 董事会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 风险提示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有关本公司的信息请以公司在上述媒体和网站发布的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7月2日